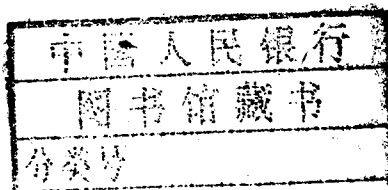


美国 货币政策 与 金融制度

〔上册〕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美〕保罗·M·霍维慈 著
谭秉文 戴乾定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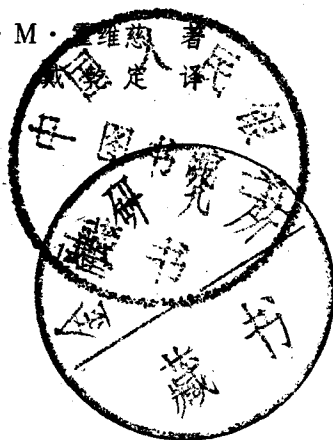


006112

美国货币政策与金融制度

(上册)

[美] 保罗·M·维慈 著
谭秉文 译



Z0007203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666/33

Monetary Policy And The Financial Syste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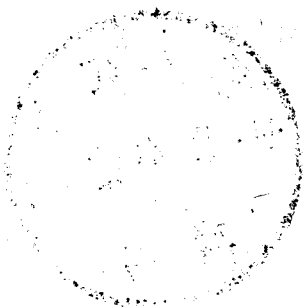
Vol. I

Written By

Paul M. Horvitz

Published By

Prentice-Hall, Inc. Englewood Cliffs, N. J. 1974



美国货币政策与金融制度

(上册)

〔美〕保罗·M·霍维茨 著

谭秉文 戴乾定 译

•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通县觅子店印刷厂印刷

•

850×1160毫米 32开本 9.75印张 320,000字

1980年9月第1版 1985年7月北京第2次印刷

印数：10,001—15,000

统一书号：4166·177 定价：1.95元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篇 货币	(4)
第一章 货币与金融组织	(4)
第一节 专业化、交换与货币	(5)
第二节 货币的职能	(6)
第三节 良币的特点	(10)
第四节 货币与经济	(11)
第五节 货币的供应	(14)
第六节 流动性	(19)
第七节 金融组织	(20)
第八节 调查委员会	(22)
第二章 美国货币制度	(27)
第一节 货币本位	(27)
第二节 美国货币本位的历史发展	(34)
第三节 美国现行货币制度	(39)
第四节 货币的种类	(41)
第二篇 金融制度的结构、业务活动与金融管理	(44)
第三章 美国的商业银行	(44)
第一节 银行业的管理	(44)
第二节 存款	(45)
第三节 银行资金的其他来源	(47)

第四节	支票的收解	(51)
第五节	有关的银行服务工作	(57)
第四章	信用的创造	(60)
第一节	独家银行	(61)
第二节	货币的流出	(64)
第三节	其他限制因素	(66)
第四节	存款的减少	(67)
第五节	存款的增加与个别银行	(69)
第五章	美国商业银行的发展	(77)
第一节	一八三七年以前的银行业	(77)
第二节	一八三七年至一八六三年自由银行时期	(81)
第三节	国民银行条例	(82)
第四节	联邦储备条例	(87)
第五节	二十世纪三十年代改革	(88)
第六节	若干重要趋势	(91)
第七节	继续存在的问题	(93)
第六章	对银行业的管理	(99)
第一节	对银行的检查	(101)
第二节	管理银行业的体制	(103)
第三节	关于改革银行管理体制的建议	(110)
第七章	银行业的竞争	(114)
第一节	银行业结构的变迁	(115)
第二节	银行分支机构的设置	(118)
第三节	银行持股公司	(130)
第四节	银行的合并	(133)
第五节	金融业的竞争	(136)
第三篇	金融体系的业务活动	(142)

第八章 金融市场	(142)
第一节 金融市场结构	(142)
第二节 利率和收益	(153)
第九章 商业银行的投资政策	(166)
第一节 流动性、安全性和盈利	(166)
第二节 银行资金的运用	(169)
第三节 负债项目的管理	(177)
第四节 银行的盈利	(180)
第十章 其他金融组织的投资政策	(184)
第一节 互助储蓄银行	(184)
第二节 储蓄贷款社	(188)
第三节 信用社	(191)
第四节 人寿保险公司	(192)
第五节 火灾和伤害保险公司	(195)
第六节 其他储蓄机构	(198)
第七节 专业机构的问题	(197)
第八节 投资政策的多样性	(200)
第十一章 对企业的资金供应	(202)
第一节 内部资金来源	(202)
第二节 外部资金来源——股本	(202)
第三节 外部资金来源——借债	(205)
第四节 对小企业的资金供应	(219)
第十二章 黑人银行与对黑人资本主义企业的 资金供应	(222)
第一节 美国黑人经营的企业	(223)
第二节 黑人银行业	(225)
第三节 对黑人企业的资金供应	(233)

第十三章 对消费者的资金供应	(230)
第一节 消费信贷	(236)
第二节 消费信贷的种类	(237)
第三节 非分期付款消费信贷	(244)
第四节 消费信贷机构	(245)
第五节 消费信贷与保护消费者	(251)
第六节 住房贷款	(253)
第七节 消费信贷与公共政策	(259)
第十四章 对政府的资金供应	(263)
第一节 公债	(263)
第二节 财政部筹措资金做法	(268)
第三节 公债期限	(275)
第四节 州和地方政府筹措资金	(277)
第五节 借款者的问题	(280)
第十五章 国际金融	(283)
第一节 外汇市场	(284)
第二节 套利	(289)
第三节 外汇率的决定	(291)
第四节 国际收支	(292)
第五节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296)
第六节 其他国际金融组织	(302)

前 言

本书第三版（同以前的版本一样）着重论述货币政策问题。当前我们面临的货币政策问题，同十年前比较，在本质上没有什么变化，虽然在某些方面，好象变得更糟糕了。我们仍然必须为兼顾合理的物价稳定和充分就业而操心，但是看来有顾此失彼之虞。十年前我们就关心国际收支逆差问题，现在问题更大，我们的处境是：美元贬值并不是不可想象的。^①

本书第二版着重论述二十世纪六十年代金融业、特别是商业银行业务活动的重大变化。这种变化一直继续到七十年代，虽则这种变化的方向是在六十年代预料不到的。要提供最近的有关资料是困难的，但作者关于金融组织及其业务活动方面，继续补充了相当多的材料。这些材料似乎有助于搞清楚什么是货币政策，以及货币政策通过什么组织和方法付诸实现。

为了研究货币政策问题，读者必须对联邦储备系统和银行系统的活动和权力，有明确的认识。本书不仅论述金融业的结构，并且接触到金融业经理们面临的各种问题。这样做更容易理解金融系统为什么会对各项货币措施作出如此反应。

研究货币政策对金融业经营方针的影响，对每个读者都是有用的。因此，我比习惯上更详细地论述金融市场的职能作用和各

^① 一九七一年十二月美元贬值百分之七点八九，一九七三年二月美国又宣布美元贬值百分之十，从此以后美元已成为世界金融市场上的“软”货币——译者注。

种金融组织的专门技术。自从本书再版问世以来，金融技术已经发生了变化，毫无疑问今后几年还要变化。财政部推销债券的方法，或者联邦储备系统购进有价证券的方法，对于深入研究货币政策问题，似乎不甚重要，但我仍然确信，把货币政策与现实的机构体制联系起来，则更易于理解货币政策问题。

近年来，货币理论成为社会公众关心的问题。在一定程度内这是由于在经济学界中发生了货币理论问题论战。而主要地还是因为，大家公认，如果不在理论上弄清楚货币对经济的影响，则一切经济问题是不可能解决的，甚至连认真地讨论经济问题也是不可能的。关于货币理论的几章，基本上是重新写的，并且篇幅扩大了。这几章原来没有打算从宏观经济学理论出发，但结果确实超越了《经济学原理》课程通常所包含的内容。尽管范围扩大了，论述货币理论的目的，仍然是便于理解货币政策问题。

在探讨有关论战问题时，我认为，把近年来对美国金融组织和政策做过重点调查的几个委员会的意见加以介绍，是有必要的。这些委员会包括：货币信用委员会、金融组织调查委员会（海勒委员会）、金融结构和管理委员会（亨特委员会）。这些委员会的建议不一定是正确的（他们的许多建议并没有被任何重要的立法所采纳，这表明这些建议不一定代表真正一致的社会舆论）。但是，这些建议可供研究有争论的问题时参考，并且向读者指出，当前应当考虑解决哪些现实问题。

在讨论货币政策问题时，我不想隐瞒自己的观点。也许我没有能够很好地做到这一点，但是我认为表明作者的立场是应当的。我不认为这样做会影响我公平地提供论战两方材料的本意。

编写本书第三版时，得到许多人帮助，特此致谢。再一次感谢谢尔曼·夏皮罗，他通阅了本书手稿。田纳西大学哈里·约翰逊教授、亨特学院巴纳德·苏鲁教授、阿肯色大学约翰·A·多

米尼教授，也都通读过本书稿，均此表示谢意。联邦存款保险公司中我的同事们，特别是潘诺斯·朗斯塔斯和约翰·波尔曼提供了宝贵的意见。本书还采纳了初版和再版的读者们(教师和学生)的批评建议。

桑德拉·凯斯特勒夫人在核对和提供最近的统计数字方面的工作做得很出色，我还要感谢约瑟芬·赫鲁德夫人在秘书工作方面给我的帮助。

保罗·M·霍维慈

第一篇 货 币

第一章 货币与金融组织

如果你问街上的过路人，哪些是决定他花钱多少或其他财务活动的最重要经济因素，他会这样回答：这决定于“我赚多少钱”，或者“我有多少钱。”如果问他用什么标准衡量他的经济状况的好坏，他也很可能作出同样的回答。三十年前，职业经济学家认为这样回答是用词不当，把收入同资产混为一谈，或者把各种形式的财富混为一谈。（经济学家在写给他们的同行看的文章中，说是把存货同商品流通混为一谈。）

经济学家把一个人的收入和他所持有的货币（美元钞票或类似的资产）严格区别开来。自从凯恩斯的著作《就业、利息和货币通论》纳入经济思想的主流之后的年代里，大家公认的观点是：收入是决定花钱的极端重要因素；而货币，按其严格的定义来说，却不怎样重要。

最近几年以来，许多经济学家承认，也许街上的过路人说的话是完全正确的——也许在决定经济政策时，货币的作用比凯恩斯派经济学家所说的更为重要。本书的主要任务就是要列举使用货币这个名词时的各种不同涵义，并且分析货币同大家关心的其他经济因素——价格、就业、财富、收入之间的关系。这样我们就可以弄清楚我们社会的货币的定义及其作用。

美元钞票是近代历史产物，而货币则不然。各种形式的货币，在有历史记载以前就存在了。实际上，任何社会在其发展的早期就有货币。

虽然货币已经使用了许多世纪，但给货币这个概念下个定义却不容易。如果我们能够深入分析货币的主要特点，那将有助于解决这个问题。有人较为夸张地给货币下定义是，“某些东西的综合体，……这些东西，在特定的经济制度下，其通常用途是便利各个经济单位之间的经济往来（为了价值的转移）。"^① 别的经济学家给货币下这样的定义：“是一种物质财富，它的持有人可以用来确确实实地、毫不拖延地偿付一定额度的债务。”^② 这些定义的中心思想，简单说来就是：“货币是我们为了取得某些东西而支付的东西。”^③

第一节 专业化、交换与货币

在人类文明史上很早的时期，人们已经发现分工和专业化的好处。即使在原始部落也显而易见，如果有些人专门从事制造武器，别的人从事狩猎，另外的人从事耕作，那么，就整个部落来说，比起每个人什么都干的场合，可以生产更多的武器和粮食。与这种专业化有关的问题是，除非制造弓箭的人可以用他的弓箭交换食物，否则他不会专门制造弓箭。要搞好专业化，必须有交换才行。

货币的主要职能是便利交换的进行。当然，没有货币也可以

① 卡尔·赫法里胥原著：《论货币》，路易斯·英菲德译本（纽约阿德非公司一九二七年版），第一卷，第二八一页。

② 阿伯特·G·哈德与彼得·B·肯宁合著：《货币、债务与经济活动》，新泽西州，英格鲁伍德克里夫，普连提斯·霍尔公司，一九六一年，第三版，第四页。

③ 《不列颠百科全书》，（一九四六年版），第十五卷，第六九三页，《货币》条。

进行交换，但是那样就非常麻烦。在原始社会，直接的物物交换是普遍流行的，但困难很多。需要鞋子的屠户必须找到需要肉食的鞋匠。如果鞋匠是吃素的，那么，屠户得先做别的生意，否则只好赤脚走路。难于寻找对方做各得其所的商品交换，意味着实际上不能够做多少交易。

需要货币来便利交换这件事，说明人们不是想得到钱本身，而是因为钱能够买东西。鲁滨逊用不着钱，因为他没有机会拿货物或劳务去交换别的东西。即使他的忠仆“星期五”同他在一起，他也能够很容易地以物物交换的方式进行他的必要的交易。但是倘若鲁滨逊的社会人口增加了，物物交换就变得越来越笨拙了。

物物交换制度的另一个缺点是没有表示价格的单位。做买卖就要知道这种商品同那种商品之间的比价。有了货币，我们只要知道用货币计算的价格就行了。

物物交换虽然有许多不便之处，但是仍然继续存在，在某些场合，甚至在先进的社会中仍然存在。在大多数场合，销售新汽车包含着物物交换因素，买主用他的旧车交换新车。当然，这不是纯粹的物物交换，因为买主必须支付若干金额货币，而且这笔交易是以货币来计价的。

第二节 货币的职能

上面讨论货币时，说过货币有两种主要职能。货币既是价值单位，又是交换中介，美国的元既是价值单位，又是交换中介，但我们可以把价值单位和交换中介看做是独立的两码事。

价值的单位

美元是美国的计算单位，英国以英镑为计算单位，俄国以卢

布为计算单位。美元（或英镑、或卢布）只是我们用来表示相对的价值单位，如同英寸是用来表示长度的单位一样。虽然英寸不是物质，但是我们还是可以用英寸来计量长度。

在现代社会中，我们有时使用的价值尺度实际上并无其物。我们说，一盒皮鞋油值四个辅币^①，一本杂志值六个辅币，实际上这种辅币现在并不存在。英国人有时用畿尼^②来标价，这种货币单位早已不使用了。

由此可见，货币之所以存在，其主要原因是有利于专业化和商品交换。有了作为价值单位的货币，就可以用一个共同的标准来表示一切有价物。

交换的中介

我们曾经给货币下定义，说它是用来购买东西的支付手段。因此，货币是交换的手段，凡是被人接受来偿付贷款的东西就是货币。在不同的社会里，许多种类的东西用来做交换的中介——黄金、石头、纸张、牙齿、活羊，在银行开立的帐户等等，这些只是用来做货币的东西的总清单中的一小部分。即使在我们现代社会经济中，装谷物的盒盖在一定范围内也用作支付的手段。^③

在原始社会中，交换的中介经常是本身有价值的东西，例如箭头。这种货币叫做实质货币。在现代社会经济中，大多数货币是信用货币。信用货币包括流通中的价值高于其实物价值的一切货币。在一九三三年前，美国流通的金铸币，其含金量与铸币面值相等。这种金币可归入实质货币范围内。当然，任何种类纸币

① 英文 bits，为一角二分半的辅币——译者注。

② 畿尼 (guineas) 旧英国金币名——译者注。

③ 从数量方面讲，比谷物、盒盖更重要的是“商业印花”，可以用来交换许多种商品。当然，无论谷物、盒盖或者商业印花，都不是被普遍地接受用来偿付债务的。

都是信用货币。^①由此可见，在现代社会经济中，作为交换中介的货币，并不是它本身为人们所需要，而是因为它被广泛地接受用来交换各种商品和劳务。

延期支付的标准

不仅现钱交易必须有一种计算价值的单位，将来付款或延期付款的交易也很需要。在任何现代社会经济中，有大量的货币是同将来付款的合同有关系的。这包括从五十年或更长期限的各种借款契约到一天期的拆款。这包括很常见的合同，根据这种合同，工人星期一开始劳动，星期五领工资。目前美国根据合同将来付款的总额，如果能够汇总起来的话，要用万亿美元做单位来计算。这些合同都是以货币单位来计算的，所以我们说货币是延期付款的标准。

这些合同也可以用某种特定商品作为计算单位，但是这样做有缺点。这样做会冒风险，在付款时商品价值可能发生较大变动，使交易一方占便宜，一方吃亏。现在的羊毛价格比一九五二年低，而钢的价格则较高些。

由于特定商品相对价值有波动的危险，订合同的双方当事人对于用什么特定商品偿付常常不能达成协议。此外，在还款时，对于用来偿还的商品质量可能发生争执。^②事实上，如果没有货币，订立将来付款的合同是极端困难的。

^① 应当注意有一例外。以百分之百的实质货币为保证、或以相当于纸币面值的同等价值商品做保证的纸币，叫做代表实质货币。在一九三三年前，美国流通的金券，代表美国国库中同额的黄金，这些黄金是金券的保证。这种纸币是容易兑换成黄金的。

^② 凯恩斯在《货币论》（纽约，赫考特·布里斯·伍尔福德公司一九三〇年出版）第一卷第十三页中，举例说明这种困难：“乌干达一位地方官员最近告诉我（在那里习惯上用羊作为当地货币本位），他的职司之一，就是在发生争执时，来裁决某一只羊是否太老或太瘦作为还债的标准羊。”

价值的储藏手段

由于货币被大家广泛收受，从而代表一般购买力，因此，它是一种方便的价值储藏手段。货币持有者用不着马上拿他的钱去交换商品——他可以把钱留在身边，爱什么时候花时才花掉。

当然，货币不是唯一的价值储藏手段。任何财产都可以或多或少地有效地用来作价值储藏手段。将要跌价的资产不宜于作为购买力的储藏手段。生产小麦的农民可以保留一部分产品作为购买力的储藏手段，但是大家好心地劝告渔夫不要用他的产品作为价值储藏手段。

甚至用货币作为价值储藏手段也有缺点。倘若货币的所有者把钱留在身边，或者把钱存入商业银行的活期存款户，那就不能生息。而且，倘若商品价值上涨，一定数额货币的价值就减少了。这样，货币持有者所保有的财产的货币价值虽然没有变动，但这些财产的购买力跌落了，因而受到损失。

一九六〇年有一个人小心翼翼地把一百美元放在他的床垫下，如果他现在把钱取出来，他发觉他仍然有一百美元，但这笔钱能买到的东西比一九六〇年约少百分之三十。由于货币的价值或购买力会变动，它不是尽善尽美的价值储藏手段。

珠宝、股票、债券、土地、房产都可以作为保有财富的手段。有时这些东西可以克服货币作为储藏手段的缺点，但是又有别的缺点。以货币来计算它们会升值，也会跌价。它们不象货币那样，可以取得红利、利息、租金或别的报酬，有时还要支付保管费。只有货币才是交换的中介，其他一切资产要交换其他商品都必须先换成货币。如果急于脱手，财产的持有人可能吃大亏。因而，在发生意外开支时，货币比其他资产具有很大优点。

第三节 良币的特点

我们曾经给货币下个定义，说它是被大家接受作为偿付贷款和劳务的手段。一种货币要有效地发挥价值的尺度、交换的中介、价值的储藏、延期支付手段的作用，必须具有被大家普遍接受这个很重要的特点。其他特点也很重要。

一种商品，即使它的价值不稳定，也可以作为交换的中介或价值的尺度。但是，这样它就不能有效地体现货币的其他职能。倘若货币随时间推移而价值发生变动，那会使一些人吃亏，而另外一些人发横财。假定琼斯在一九六三年原想买一所房子，但终于把他的三万美元借给史密斯，为期十年。本来琼斯希望在一九七三年借款到期收回本息时，可以购买一所比一九六三年能买到的更好的房子。由于在这期间物价上涨了，琼斯感到一九七三年的生活不如一九六三年那样富裕。

反之，假定在借款期间物价跌落。史密斯还债时，要偿还比借款时更多的购买力。货币价值变动会产生不公平现象，所以货币价值保持相对稳定是很重要的。

比这种不公平现象更重要的事情是，如果货币未来价值捉摸不定，琼斯和史密斯可能拒绝订立长期协议，而这种长期协议对于双方都是有利的。我们认为，稳定货币的价值是货币政策的一个最重要的目标。

作为货币的商品应当易于分割为更小的价值单位。金属如黄金、白银符合这个要求，而牲畜和珠宝则否。货币商品（通常称做标准货币）应当是耐用的、易于识别的、便于携带的东西。便于携带的涵义是体积小价值大。过去曾用铁作货币，但现在它的价值便宜，不论交易额大小用铁来结算都不方便。